

中共石泉县委办公室

石办函〔2024〕13号

中共石泉县委办公室 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建立月度民营企业恳谈会机制的通知

各镇党委、人民政府，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有关部门，有关人民团体，驻石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》和省委主要领导 2023 年 10 月 27 日常委会议指示精神，畅通企业诉求渠道，提高助企服务水平，打造优质营商环境，经县委、县政府同意，建立月度民营企业恳谈会机制。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恳谈会内容

恳谈会由分管民营经济的县委、县政府领导担任会议召集人，由县委统战部常务副部长、县工商联主席担任副召集人，县工商联负责恳谈会日常事宜。每次恳谈会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副召集人商相关部门，从以下类型或企业急需解决事项中确定会议主题。由县工商联根据主题筹备并组织好会议。

1. 意见建议类：向企业家问计求策，征集推动我县经济高

质量发展的意见、建议，提高政府决策的前瞻性和科学性；征集改善我县营商环境的政策措施，促使涉企政策更加精准，更接地气，更加符合市场主体需求。

2. 政策落实类：及时推送中央和省市县最新惠企政策措施，充分协调部门落实政策，调动企业执行政策的主动性、积极性。

3. 解决问题类：深入了解相关行业及企业发展现状、存在问题，研究解决问题的对策措施，帮助企业健康运行、发展壮大。

4. 其他类：其他需在恳谈会上研究解决的事项。

二、恳谈会时间

恳谈会原则上每月召开一次，定于每月最后一周星期二。如有特殊情况可顺延或不定期召开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1. 会议常驻人员：县委书记（或县长），分管民营经济的县委和县政府领导，县委统战部、县金融办负责人，县发改局、县经贸局、县统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工商联主要负责人，企业属地镇政府主要负责人，其他与会议主题相关的单位主要负责人（县级领导由县“两办”协调并通知参加，其他参会人员由县工商联通知参加）。

2. 县民营企业家代表：由召集人或委托副召集人根据会议主题，选择并审定好参会的民营企业家代表，原则上每次会议参会企业家代表控制在 20 人以内（由县工商联负责通知并组织参

会)。

四、恳谈会形式

1. 恳谈会要结合每月开展的“亲商助企日”活动一并组织实施，因地制宜采取集中座谈、定期调度、早餐茶叙、入企会诊等多种形式，最大限度提高工作实效、避免不必要干扰。

2. 恳谈会中安排企业家代表逐一发言〔县工商联提前收集企业家代表请求解决事项内容（详见附件1），并提交召集人或副召集人审核，对反馈问题相近或类型相似的可选择1名企业家代表发言，时间控制在5分钟以内〕，针对企业家所提问题由相关职能部门提出初步解决意见，最后由分管县级领导就所提问题进行答复。

五、议定事项督办落实

1. 对恳谈会上企业家代表反映的各类问题，参会部门负责人能现场解决的要当场协调处理并答复到位。一时难以解决的，由县委统战部、县工商联牵头，对会上企业家代表提出的共性问题 and 个性问题认真梳理并分类汇总，以“会议纪要、问题清单、落实台账”等形式，按照职责范围及时交办至有关部门，明确完成时限和办理要求。对需协调处理的一般性事务，原则上7个工作日内办结；对需协调多方解决的“愁事”“难事”，原则上30个工作日内办结；对需长期跟踪办理的，由承办单位及时向有关企业做好解释和说明，由县工商联“跟踪办”；对需

协调省级、市级层面解决的，由承办单位以专题报告形式向县政府书面报告，由县政府研究后争取解决。各承办单位要严格按照办理时限将企业诉求协调解决到位，并将完成情况报表（详见附件 2）于下一次恳谈会前一周报县工商联。

2. 县委统战部、县工商联要落实好“三线”督办工作要求，定期对交办至各单位的事项完成情况开展督办，确保按照时序进度稳步推进。对督办后仍不重视、交办事项推进不力的，由县工商联提交至县狠抓落实办提级核督、县纪委监委问效监督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1. 提高思想认识。各镇、有关部门要从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、服务稳增长大局的高度，充分认识建立民营企业月度恳谈会机制的重大意义、重要作用，以高度的思想自觉、政治自觉、行动自觉抓好恳谈会机制落实。

2. 突出服务惠企。各镇、有关部门要切实当好服务民营企业发展的“店小二”，充分利用民营企业月度恳谈会，贯通落实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政策措施，着力解决民营企业发展中的合理诉求和实际困难，持续推动民营企业坚定信心、释放动能、稳健前行。

3. 注重工作实效。各镇、有关部门“一把手”要坚持亲自抓办，落实专人专责办理，着力解决企业反映困难问题。县委统战部、县工商联要结合实际，建立问题反映、交办落实、结果反

馈闭环机制，形成全过程工作清单台账，确保在帮助民营企业排忧解难上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。同时，按要求每月向市工商联上报 1 次工作开展和问题解决情况。

（联系人：王腾飞，联系电话：18740550998）

附件：1. 石泉县____年第__次恳谈会参会民营企业家代表信息表

2. 石泉县民营企业月度恳谈会承办事项完成情况报表



中共石泉县委办公室



石泉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2月22日

附件 1

石泉县____年第__次恳谈会参会民营企业家代表信息表

参会企业名称	
企业负责人姓名	
具体职务	
联系电话	
企业请求解决 事项内容	
提交时间	
备 注	

附件 2

石泉县民营企业月度恳谈会承办事项完成情况报表

单位：

时间：

企业请求事项	
承办单位	
交办时间	
办理结果（按“正在办理”或“已办结”填写）	
企业满意度（按企业反馈的实际情况填写“满意”或“基本满意”，“不满意”需重新办理）	
备注	

填报人：